

微观历史、日常生活
与非虚构写作(二)

在对个人的关注中完善大历史叙事

■ 项 静

微观史从写作和历史的视角看都是一种不可或缺的方法论,王笛在《碌碌有为》中强调,一个个平凡人的经历,可以反映整个时代的变化,我们可以从有血有肉的“小历史”中真实地感受大时代的转折。如果没有微观视角,我们的历史就是不平衡的历史、不完整的历史。典型作品如史景迁的《王氏之死》,副标题即为大历史背后的小人物命运,选取的是非典型“县城”郟城,此地不是地方研究中才子佳人的出生地,重大历史事件的发生地,也不具备经济的优越性和社会结构的复杂性,以平凡地方的平凡人(王氏)重新组织和构造十七世纪晚期中国的时空。微观史的基本价值观念,与文学的价值(当然包括非虚构写作)在根本上是相通的,为被忽略者被淹没者发声,与主流看法、刻板形象商榷对话,启发思考和新知。

经典微观史作品戴维·斯·盖尔的归来》、勒华拉杜里《蒙塔尤》和卡洛·金兹伯格《奶酪和蛆虫》出版,在学术界和各种媒体上的宣传讨论,对于文学书写来讲,除了提供新的文本,并无多少新鲜感,因为当代文学四十多年来反复讨论的即是宏大叙事与日常书写之间的角力问题。国内新近出版,被打上微观史标签的原创作品鲁西奇《喜:一个秦吏和他的世界》、罗新《漫长的余生:一个北魏宫女和她的时代》更像是微观史概念的实操演练,以小人物作为抓手,重新组织和书写他们所处的时代。忽略这些作品知识上的争议,它们比一般虚构文学更具知识性和专业性,比一般历史研究多了好看的故事。它们属于历史写作的范畴,如果把这类写作也拉进广义非虚构写作的篮子,增加的可能是跨学科的视野,它们本来即处于历史学与人类学的边界上,即彼得·伯克在《什么是文化史》中所说,“微观史学是对历史学与人类学的碰撞做出的反应”。以广义非虚构写作的视角来看,这系列写作是历史学、人类学和文学的结合,比如在组织使用材料时动文学的想象力,助力历史的碎片成为有意义的细节,征用文学叙事作为历史叙事的辅助材料等。

从狭义非虚构写作来看,与微观史写作最接近的可能是非虚构写作中的“重走”现象,以历史为考察对象,以作家的在场为重要起点,辅之以知识和档案,“重走”的无论是西南联大、古都城、北纬四十度,实际上都在酝酿一种新的认知。在历史的既有框架中,加入现代践行者的现实、知识和体验——杨潇《重走:在公路、河流和驿道上寻找西南联大》、罗新《从大都到上都》、陈福民《北纬四十度》,作家重新组织史料和史实,借助考察和实践去甄别和想象,调整历史故事的讲述,重新塑造历史人物。

二

非虚构写作与微观史共享了同一种价值观念和写作方式,近年来中国非虚构写作中对特殊群体的关注和书写,客观结果也是在平衡和完整历史的叙事,并且是针对正在发生和形成的历史。历史发展进程中总会有一些特别的群落和群体,比如中国近现代以来的闯关东者、走西口者、三线干部、进城务工人员、下岗工人、环卫工人、留守儿童、民办教师、乡村医生、二本学生、职校学生、漫游者等等,他们是非虚构写作中经常关注的对象。群落与群体是有共同身份和特殊经验属性的个人,既是个人独特的历史,又包含着集体的记忆,个人的故事提供对宏大历史的示例、悖反、说明与细节,群落的历史书写则创造出对被忽略者的价值定位、历史脉络和人文关怀。摄影记者出身的马宏杰创作了《最后的要猴人》,跟踪记录要猴人群落的生活,并附之以大量现场的照片,作品完整呈现了中国要猴人群落的历史和谋生经历,从早期扒火车到处巡演的生存挣扎,到与社会治理规则发生冲突,随着市场经济和社会整体的发展,默默退出大众娱乐生活的历史舞台,成为养殖户或者与各地场馆表演签约的打工者。同为摄影记者出身的侯登科也把目光投向一个特殊的群落“麦客”,在长期的农业劳作史中,黄土高原的陕、甘、宁三区,每到麦收季节,“麦客”们便走出家门,开始他们“赶场”劳作的生活。解放初期以至更早时期麦客生活的描述来自于采访和资料,而改革开放后麦客们的生活经历、劳动场景、挣扎和困境由于作者的在场,获得了高度的还原和全方位的记录。除此之外,《麦客》对隐匿于正史的边缘群体的记录和观察方式,还透视出中国社会的众多问题:比如地域差异,阶层与民族,贫穷与际际,劳动与性别等。麦客和要猴人几乎成为历史,作者的目的是希望观者能从这些本真而平凡的人物故事中,品味普通人的生存状态,也品味历史变迁中普通人如何与历史交缠的痕迹。

顾铮在《中国当代摄影景观》中提及侯登科对《麦客》的个人遗憾,影像和文字作品都没有对拍摄对象产生影响。这也是专业研究者、职业写作者在历史研究、非虚构写作中经常遇到的问题。当具有公共身份的书写者,转变成家族故事的书写者,因为切近书写对象,难以拉开距离的亲缘关系或者直接后代的身份,在公共性与私人性之间会建立新的切面。书写者也是历史、集体、阶层的承载者,在历史叙述中往往融入情感视角,即非虚构写作经常强调的在场感与参与感。张小满《我的母亲做保洁》,书写的是自己母亲的职场生活,维系社会正常运转最明显的群体,但也是容易被忽略的群体。作品从自己母亲的日常生活写起,间接让读者了解了保洁员的工作程序和他们的内心世界,他们如何进入职场,如何建立自己小社会中的人际关系,以及这个职业本身如何在社会发展的特殊时期成为临时海绵,接纳超出其本身稳定人员的溢出人员等等。在这部非虚构作品中,非常值得关注的是,第一,保洁员妈妈非常开心与作家租住在深圳拥挤的两室一厅中,她把大众认知中辛苦脏的保洁工作称之为“轻松”的工作,开心于自己靠劳动赚到钱,在大城市看到了不一样的世界。其次,作家后记的题目是《我想写一本妈妈也能读完的书》,妈妈直接见证并参与了作家的写作,随时表达阅读感受和提出意见,在一定意义上她也参与了自己故事的书写,在被书写与自我塑造中建立了主体尊严和劳动自豪感。

三

与非虚构写作中对家族史、家庭成员的书写相邻的往往是个人史的写作。比如胡本芬的《秋园》《浮木》,书写了自己的母亲和众多家人们的故事,他们像水中的浮木般挣扎求生和生生死死的故事,“我知道自己写出的故事如同一滴水,最终将汇入人类历史的长河”到了《我本芬芳》,顺理成章书写了自己的个人史,讲述了自己60年的婚姻故事,无人知晓的伤痛与困惑,有对自我的剖解,也有对他人的理解。在媒介高度发达的今天,理论上每个人都可以通过自我历史的书写者,非虚构写作媒体和大量素人作品的涌现打破了纯文学期刊及其出版所形成的话语和形象,比如胡安焉的《我在北京送快递》,范雨素的《我是范雨素》,相对于我们在各类影视剧、纯文学作品中看到的进城务工者形象,给出了一个更加丰富的打工者形象。胡安焉记录了自己在北京做快递员的生活故事,兼及个人成长和自己的工作经历,在讲述自我的同时,我们看到一个深刻、幽默、乐观、清醒多面立体的青年打工者形象。范雨素塑造的进城务工者的形象是一个生活中具有好奇心和冒险精神,不愿意被束缚,性格直率豁达和思想独立的女性,恰如张慧瑜的解读,“范雨素的作品并没有刻意凸显工人或者劳动者等社会问题,而是她个人对命运的抗争,个体的坚韧、勇敢、不屈服的精神,打动了读者”。作品中范雨素的雇主太太时尚富有,却时时讨好男主人,寄生于封建社会式的男女关系中,范雨素熟练地运用批判性思维指出其物质上虽现代却残存着精神和身体上的封建属性。这个思想独立的女性同时又是一位幽默、理性的讲故事的人,熟练地调侃自己的城中村生活,她研读了很多世界名著,又谙熟当代文学的一些名家名作,自然地坚守自己的立场,“我碰到每一个和我一样的弱者,就向他们传递爱和尊严”。

微观史写作与非虚构写作的共同点都是对一个个人的关注,从个人到人群,再到自我,核心价值都是平衡和完善大历史叙事,赋予个人的生存以意义和尊严。按照写作者与对象之间的距离,可以分为精英(专业)作者、外在观察者与自我书写者,他们与书写对象之间因为距离不同而呈现出些微差异。对于较远历史和事件进行钩沉的历史非虚构写作,属于历史写作的范畴,相对来说更加客观而冷静,而进入文学非虚构写作的范畴中,对历史变迁中特殊群体的书写,家族故事的书写和个人史的写作,因为写作者本身的在场,在观察和记录之外,还能看到写作者的情感、立场和价值。(作者系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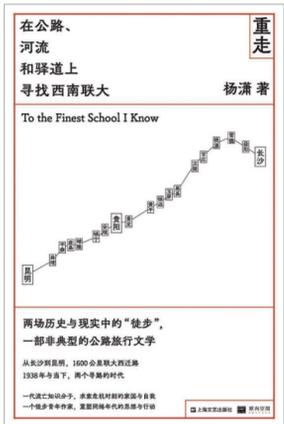
从《驻马店伤心故事集》到《今夜通宵杀敌》《团圆总在离散前》,再到最新的长篇小说《3》,我一直追读郑在欢的小说。兴趣始于经验的差异,《暴烈之花》《勇士》等篇什里的人和事都有“震碎三观”的残酷狠辣。我们几乎是以非虚构的眼光审视那个驻马店世界,作者也并不避讳,把更多“真人真事”讲给我们听。

这样的故事总会讲完,到时候作家怎么办?这篇《忍住Ⅲ》让我看到作者暂搁奇人奇事,回归人之常情。现实生活中,我们并非时刻为陌生人的生死共情,更遑论那些幽微的、只能藏在心里的记忆和情绪;但好的心灵学有办法让每一个读者变成当事人,把别人瞳孔里的地震、心灵中的风暴也变成自己的。人之常情虽然难写,但好处在于这种创作资源不会枯竭,是作家敞开心扉,走向无限的必经之路。

如果一定要概括,我觉得《忍住Ⅲ》的主题是人与过去告别的无奈、感伤。曾经恋恋的家乡,反感了;曾经亲密的兄弟,疏远了;曾经喜欢的事物,无趣了;曾经坚持的原则,放弃了。人生总有一个阶段,我们要不断背弃故人,也背弃过去的自己。

为了这个主题,作者抛出了一个问作为故事情节的核心理心:过年回乡,看到好兄弟张熙的妻子和别的男人走出旅馆,“我”是该装没看到,还是该仗义执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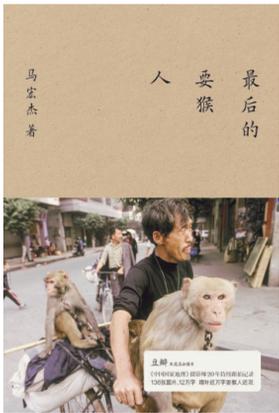
为了让这个简单的问题变得复杂,更接近现实生活中的人情世故,作者把上述每个因素都写成波动着的“变量”。我和发小张熙的感情暗藏款曲。过去我贫矮矮小、随波逐流,张熙富有帅气、做人有度,他曾对我的同情、俯就、尊重与我曾对他



《重走》,杨潇著,上海文艺出版社,2021年5月



《从大都到上都》,罗新著,新星出版社,2023年1月



《最后的要猴人》,马宏杰著,上海文艺出版社,2023年1月



《我在北京送快递》,胡安焉著,湖南文艺出版社,2023年3月

青推荐

看不见的豹子,与折断的枪金

——评郑在欢《忍住Ⅲ》

■ 刘诗宇

烟的味道,躁动的赌博与夜晚都让我“恶心”“心脏像火烧”“差一点要吐”“累”。在生理心理学范畴中,有名为“心身反应”的概念。在这个层面上,生理感觉更能让读者体会“我”心里的纠结。郑在欢熟悉盖里奇的电影,这一幕不禁让人想起《两杆大烟枪》中艾德输了赌局之后的恍惚瞬间,这是一种通过感觉,让极端情绪有效传递到受众心里的窍门。

回到小说,“我”拿不准沉默和声张到底哪种对张熙更好,更不知会否因此落下埋怨、甚至惹祸上身,虽曾旁敲侧击,最后还是选择假装无事发生。经过人际关系和往事的铺垫,以及作者在关键处的闪烁其词,我们不知道这里是否还有一点阴暗的可能性,即“我”感受到了某种难以察觉的、带有负罪感的慰藉。

但事情并不会真的这么过去,某种程度上“我”代替了当事人,让它的后果烙印在自己的生命之中,仿佛出问题的既不是张熙的婚姻,也不是偷情的王丽萍和小龙,而是背叛了张

照,背叛了童年情谊的“我”。小说开篇就用倒叙的手法写家乡没有暖气的冷、没有热水洗澡的脏,其实这可能不是家乡的事,而是从此之后“我”心里的事。我嫌弃的也许不是家乡,而是要剥离过去、残缺的自己。

小说结尾写得很巧。若干年后张熙已不再与小龙合伙做生意,但和王丽萍的婚姻依旧。“我”和张熙在老家重聚,玩牌对赌。我抓得好牌“枪金”不断加码,张熙也不停跟注,我较劲上头,押上所有的钱,才想起张熙一直是个心里有数的人,也许对于那件事也是一样。虽然作家没有挑明,但人生已如赌局,你自以为自己重情重义,其实关心的还是输赢;再好的兄弟也不会把手心里的“豹子”提前亮给你看,因为人心隔肚皮,那就是赌局的规矩,人生的规矩。

小说的最后一个段落,写“我”又一次感觉到了冷“又有点不喜欢回家了”。这一次的“心身反应”来得没那么剧烈,却有点决绝,我终于还是与过去的自己告别了。小说的名字叫“忍住”,甚至还要写成一个系列,那么忍的是什么呢?我猜就是这种对于当事人来说有切肤之痛,如天崩地裂,但又因为所有人都会遇到,所以在旁人看来无甚稀奇的事情。

曾经我以为,如果郑在欢能把盖里奇、昆汀·塔伦蒂诺式的荒唐与黑色幽默带入当代文学,应该会产生独树一帜的效果。读罢《忍住Ⅲ》,我又对他多了一层平淡而山高水深的期待。希望未来有一天,他能将两种路数合二为一,进入一种独特而自由的状态,这对于当代文学的读者来说,应该是一件幸福的事。

(作者系中国作协创研部助理研究员)

活,维系社会正常运转最明显的群体,但也是容易被忽略的群体。作品从自己母亲的日常生活写起,间接让读者了解了保洁员的工作程序和他们的内心世界,他们如何进入职场,如何建立自己小社会中的人际关系,以及这个职业本身如何在社会发展的特殊时期成为临时海绵,接纳超出其本身稳定人员的溢出人员等等。在这部非虚构作品中,非常值得关注的是,第一,保洁员妈妈非常开心与作家租住在深圳拥挤的两室一厅中,她把大众认知中辛苦脏的保洁工作称之为“轻松”的工作,开心于自己靠劳动赚到钱,在大城市看到了不一样的世界。其次,作家后记的题目是《我想写一本妈妈也能读完的书》,妈妈直接见证并参与了作家的写作,随时表达阅读感受和提出意见,在一定意义上她也参与了自己故事的书写,在被书写与自我塑造中建立了主体尊严和劳动自豪感。

三

与非虚构写作中对家族史、家庭成员的书写相邻的往往是个人史的写作。比如胡本芬的《秋园》《浮木》,书写了自己的母亲和众多家人们的故事,他们像水中的浮木般挣扎求生和生生死死的故事,“我知道自己写出的故事如同一滴水,最终将汇入人类历史的长河”到了《我本芬芳》,顺理成章书写了自己的个人史,讲述了自己60年的婚姻故事,无人知晓的伤痛与困惑,有对自我的剖解,也有对他人的理解。在媒介高度发达的今天,理论上每个人都可以通过自我历史的书写者,非虚构写作媒体和大量素人作品的涌现打破了纯文学期刊及其出版所形成的话语和形象,比如胡安焉的《我在北京送快递》,范雨素的《我是范雨素》,相对于我们在各类影视剧、纯文学作品中看到的进城务工者形象,给出了一个更加丰富的打工者形象。胡安焉记录了自己在北京做快递员的生活故事,兼及个人成长和自己的工作经历,在讲述自我的同时,我们看到一个深刻、幽默、乐观、清醒多面立体的青年打工者形象。范雨素塑造的进城务工者的形象是一个生活中具有好奇心和冒险精神,不愿意被束缚,性格直率豁达和思想独立的女性,恰如张慧瑜的解读,“范雨素的作品并没有刻意凸显工人或者劳动者等社会问题,而是她个人对命运的抗争,个体的坚韧、勇敢、不屈服的精神,打动了读者”。作品中范雨素的雇主太太时尚富有,却时时讨好男主人,寄生于封建社会式的男女关系中,范雨素熟练地运用批判性思维指出其物质上虽现代却残存着精神和身体上的封建属性。这个思想独立的女性同时又是一位幽默、理性的讲故事的人,熟练地调侃自己的城中村生活,她研读了很多世界名著,又谙熟当代文学的一些名家名作,自然地坚守自己的立场,“我碰到每一个和我一样的弱者,就向他们传递爱和尊严”。

微观史写作与非虚构写作的共同点都是对一个个人的关注,从个人到人群,再到自我,核心价值都是平衡和完善大历史叙事,赋予个人的生存以意义和尊严。按照写作者与对象之间的距离,可以分为精英(专业)作者、外在观察者与自我书写者,他们与书写对象之间因为距离不同而呈现出些微差异。对于较远历史和事件进行钩沉的历史非虚构写作,属于历史写作的范畴,相对来说更加客观而冷静,而进入文学非虚构写作的范畴中,对历史变迁中特殊群体的书写,家族故事的书写和个人史的写作,因为写作者本身的在场,在观察和记录之外,还能看到写作者的情感、立场和价值。(作者系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四

从《驻马店伤心故事集》到《今夜通宵杀敌》《团圆总在离散前》,再到最新的长篇小说《3》,我一直追读郑在欢的小说。兴趣始于经验的差异,《暴烈之花》《勇士》等篇什里的人和事都有“震碎三观”的残酷狠辣。我们几乎是以非虚构的眼光审视那个驻马店世界,作者也并不避讳,把更多“真人真事”讲给我们听。

这样的故事总会讲完,到时候作家怎么办?这篇《忍住Ⅲ》让我看到作者暂搁奇人奇事,回归人之常情。现实生活中,我们并非时刻为陌生人的生死共情,更遑论那些幽微的、只能藏在心里的记忆和情绪;但好的心灵学有办法让每一个读者变成当事人,把别人瞳孔里的地震、心灵中的风暴也变成自己的。人之常情虽然难写,但好处在于这种创作资源不会枯竭,是作家敞开心扉,走向无限的必经之路。

如果一定要概括,我觉得《忍住Ⅲ》的主题是人与过去告别的无奈、感伤。曾经恋恋的家乡,反感了;曾经亲密的兄弟,疏远了;曾经喜欢的事物,无趣了;曾经坚持的原则,放弃了。人生总有一个阶段,我们要不断背弃故人,也背弃过去的自己。

为了这个主题,作者抛出了一个问作为故事情节的核心理心:过年回乡,看到好兄弟张熙的妻子和别的男人走出旅馆,“我”是该装没看到,还是该仗义执言?

为了让这个简单的问题变得复杂,更接近现实生活中的人情世故,作者把上述每个因素都写成波动着的“变量”。我和发小张熙的感情暗藏款曲。过去我贫矮矮小、随波逐流,张熙富有帅气、做人有度,他曾对我的同情、俯就、尊重与我曾对他

体面人生

正因为看够了那些虚假的体面,我才更加渴望实实在在的生活!

黄昱宁 著

《体面人生》,黄昱宁著,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2023年8月

五

我开始写的时候,总觉得提不起劲,缺少一个可以与内容匹配的结构。直到想到用“十三不靠”来做题目,结构才渐渐清晰起来。十三小节可以理解成十三个关键词,在麻将中,“十三不靠”是一种特殊的和法,它们彼此之间似乎是独立的,但是把它们放在一起就构成了一种“天下大乱”的和法——那个看起来很荒诞的动作就在多重因素的作用下发生了。这个特殊的结构激发了我需要的荒诞感。

几乎是在开始尝试介入虚构写作的时候,我就意识到,仅仅站在当下叙述当下,是不够充分,或者说,不够自由的。我需要调动时间的魔法,时不时地进入未来。“未来”对于我,更大的诱惑是在那里寻找到一个理想的观察点,一个架着高倍望远镜看得见“现在”的地方。我希望我写的所有关于未来的故事都有清晰可见的属于现实的颗粒感。作为现实的倒影,那些生活在未来的人物也不能幸免于现实的法则,他们同样挣扎在与“体面”有关的漩涡里。

比如最后的那篇《蒙面纪》,大致是一个“未来考古”的故事。一两百年后的人如何看待一段因为数字恐怖袭击而日渐模糊的历史,如何通过虚拟现实实验进入那段被流行病困扰的历史时期的日常生活。如果我们此时已经生活在一个不需要穿戴任何防护设备(因为它们已经成为滤膜与我们的皮肤贴合在一起)就能免受病毒侵扰的时代,却带着历史考古的兴趣,去想象和虚构一个危机丛生的古代,我们会怎么去,会怎么想?我们是会庆幸自己的劫后余生,还是会在体验恐惧的同时居然触摸到一点久违的真实人生的温度?

之所以把故事中的“虚拟现实”场景,设定在未来的大流行病时期,那当然与这几年所经历的现实有关。但我让人物——虚拟实验“蒙面纪”的受试者(一对在现实中恩怨难解的男女)在实验中的隔离场景里说古论今、谈情说爱,话题涉及流行病与人类的关系的过去、现在和未来。我希望对话可以成为一种给故事“扩容”的手段。在写作这个漫长的过程里,我这几年的阅读经验渐渐被打通,历史、现实与未来彼此对望,科学与文学通过人物促膝长谈。我看到的是某些其实从未改变过的东西,看到我们人类正在或者将要面对的困境,和《十日谈》《鼠疫》或者《霍乱时期的爱情》里需要面对的东西,并没有本质的不同。

但是依然是温暖和希望。我在写到第二章时,曾经在原地转悠了很久,直到一只猫出现在我的笔下,起初只是为了让画面动起来,破一破两个人物之间的僵持。后来,这只名叫寇娜的猫越来越呈现出她特有的生命力,她温柔地撕开人类被固化甚至僵化的“体面”,将室内与室外、男人与女人、虚拟与现实重新联结在一起。

如是,这本小书居然形成了一个以时代划分的自然结构,宛若一张唱片的A面与B面。四个用现在时写现实的故事与三个用将来时写现实的故事互为注解。唱片是可以循环播放的,正如现实和未来常常构成一个循环往复、螺旋上升的轮回。有些人多次出现在A面和B面中,这样的联系让这些人物有了更大的空间,也让A面和B面的时空获得了各自的完整性。我们也许可以把它们看成两个分属于不同时间却悬浮在同一个空间里的平行世界。如果你读得更细一点,甚至还能在这两个平行世界里寻找一条连接线,极淡,极细,隐隐约约。

这样一来,至少在这本书里,“体面”这个词被赋予了第二种解释:(一)体(两)面,甚至多面。说到底,“体面”之所以成为问题,真正的原因是每个人身上都同时堆叠着过去、现在和未来,“体面”只不过是希望昭示于他人的一面而已。当这一面被撕开、击破,既无法说服他人也无法说服自己的时候,所有的问题就在瞬间涌现,乃至爆发。我关注那些微妙而迅疾地走向决定性的时刻,我希望能在我的小说里抓住它们。

(作者系上海译文出版社副总编辑)

六

从《驻马店伤心故事集》到《今夜通宵杀敌》《团圆总在离散前》,再到最新的长篇小说《3》,我一直追读郑在欢的小说。兴趣始于经验的差异,《暴烈之花》《勇士》等篇什里的人和事都有“震碎三观”的残酷狠辣。我们几乎是以非虚构的眼光审视那个驻马店世界,作者也并不避讳,把更多“真人真事”讲给我们听。

这样的故事总会讲完,到时候作家怎么办?这篇《忍住Ⅲ》让我看到作者暂搁奇人奇事,回归人之常情。现实生活中,我们并非时刻为陌生人的生死共情,更遑论那些幽微的、只能藏在心里的记忆和情绪;但好的心灵学有办法让每一个读者变成当事人,把别人瞳孔里的地震、心灵中的风暴也变成自己的。人之常情虽然难写,但好处在于这种创作资源不会枯竭,是作家敞开心扉,走向无限的必经之路。

如果一定要概括,我觉得《忍住Ⅲ》的主题是人与过去告别的无奈、感伤。曾经恋恋的家乡,反感了;曾经亲密的兄弟,疏远了;曾经喜欢的事物,无趣了;曾经坚持的原则,放弃了。人生总有一个阶段,我们要不断背弃故人,也背弃过去的自己。

为了这个主题,作者抛出了一个问作为故事情节的核心理心:过年回乡,看到好兄弟张熙的妻子和别的男人走出旅馆,“我”是该装没看到,还是该仗义执言?

为了让这个简单的问题变得复杂,更接近现实生活中的人情世故,作者把上述每个因素都写成波动着的“变量”。我和发小张熙的感情暗藏款曲。过去我贫矮矮小、随波逐流,张熙富有帅气、做人有度,他曾对我的同情、俯就、尊重与我曾对他

七

从《驻马店伤心故事集》到《今夜通宵杀敌》《团圆总在离散前》,再到最新的长篇小说《3》,我一直追读郑在欢的小说。兴趣始于经验的差异,《暴烈之花》《勇士》等篇什里的人和事都有“震碎三观”的残酷狠辣。我们几乎是以非虚构的眼光审视那个驻马店世界,作者也并不避讳,把更多“真人真事”讲给我们听。

这样的故事总会讲完,到时候作家怎么办?这篇《忍住Ⅲ》让我看到作者暂搁奇人奇事,回归人之常情。现实生活中,我们并非时刻为陌生人的生死共情,更遑论那些幽微的、只能藏在心里的记忆和情绪;但好的心灵学有办法让每一个读者变成当事人,把别人瞳孔里的地震、心灵中的风暴也变成自己的。人之常情虽然难写,但好处在于这种创作资源不会枯竭,是作家敞开心扉,走向无限的必经之路。

如果一定要概括,我觉得《忍住Ⅲ》的主题是人与过去告别的无奈、感伤。曾经恋恋的家乡,反感了;曾经亲密的兄弟,疏远了;曾经喜欢的事物,无趣了;曾经坚持的原则,放弃了。人生总有一个阶段,我们要不断背弃故人,也背弃过去的自己。

为了这个主题,作者抛出了一个问作为故事情节的核心理心:过年回乡,看到好兄弟张熙的妻子和别的男人走出旅馆,“我”是该装没看到,还是该仗义执言?

为了让这个简单的问题变得复杂,更接近现实生活中的人情世故,作者把上述每个因素都写成波动着的“变量”。我和发小张熙的感情暗藏款曲。过去我贫矮矮小、随波逐流,张熙富有帅气、做人有度,他曾对我的同情、俯就、尊重与我曾对他

八

从《驻马店伤心故事集》到《今夜通宵杀敌》《团圆总在离散前》,再到最新的长篇小说《3》,我一直追读郑在欢的小说。兴趣始于经验的差异,《暴烈之花》《勇士》等篇什里的人和事都有“震碎三观”的残酷狠辣。我们几乎是以非虚构的眼光审视那个驻马店世界,作者也并不避讳,把更多“真人真事”讲给我们听。

这样的故事总会讲完,到时候作家怎么办?这篇《忍住Ⅲ》让我看到作者暂搁奇人奇事,回归人之常情。现实生活中,我们并非时刻为陌生人的生死共情,更遑论那些幽微的、只能藏在心里的记忆和情绪;但好的心灵学有办法让每一个读者变成当事人,把别人瞳孔里的地震、心灵中的风暴也变成自己的。人之常情虽然难写,但好处在于这种创作资源不会枯竭,是作家敞开心扉,走向无限的必经之路。

如果一定要概括,我觉得《忍住Ⅲ》的主题是人与过去告别的无奈、感伤。曾经恋恋的家乡,反感了;曾经亲密的兄弟,疏远了;曾经喜欢的事物,无趣了;曾经坚持的原则,放弃了。人生总有一个阶段,我们要不断背弃故人,也背弃过去的自己。

为了这个主题,作者抛出了一个问作为故事情节的核心理心:过年回乡,看到好兄弟张熙的妻子和别的男人走出旅馆,“我”是该装没看到,还是该仗义执言?

为了让这个简单的问题变得复杂,更接近现实生活中的人情世故,作者把上述每个因素都写成波动着的“变量”。我和发小张熙的感情暗藏款曲。过去我贫矮矮小、随波逐流,张熙富有帅气、做人有度,他曾对我的同情、俯就、尊重与我曾对他

九

从《驻马店伤心故事集》到《今夜通宵杀敌》《团圆总在离散前》,再到最新的长篇小说《3》,我一直追读郑在欢的小说。兴趣始于经验的差异,《暴烈之花》《勇士》等篇什里的人和事都有“震碎三观”的残酷狠辣。我们几乎是以非虚构的眼光审视那个驻马店世界,作者也并不避讳,把更多“真人真事”讲给我们听。

这样的故事总会讲完,到时候作家怎么办?这篇《忍住Ⅲ》让我看到作者暂搁奇人奇事,回归人之常情。现实生活中,我们并非时刻为陌生人的生死共情,更遑论那些幽微的、只能藏在心里的记忆和情绪;但好的心灵学有办法让每一个读者变成当事人,把别人瞳孔里的地震、心灵中的风暴也变成自己的。人之常情虽然难写,但好处在于这种创作资源不会枯竭,是作家敞开心扉,走向无限的必经之路。

如果一定要概括,我觉得《忍住Ⅲ》的主题是人与过去告别的无奈、感伤。曾经恋恋的家乡,反感了;曾经亲密的兄弟,疏远了;曾经喜欢的事物,无趣了;曾经坚持的原则,放弃了。人生总有一个阶段,我们要不断背弃故人,也背弃过去的自己。

为了这个主题,作者抛出了一个问作为故事情节的核心理心:过年回乡,看到好兄弟张熙的妻子和别的男人走出旅馆,“我”是该装没看到,还是该仗义执言?

为了让这个简单的问题变得复杂,更接近现实生活中的人情世故,作者把上述每个因素都写成波动着的“变量”。我和发小张熙的感情暗藏款曲。过去我贫矮矮小、随波逐流,张熙富有帅气、做人有度,他曾对我的同情、俯就、尊重与我曾对他

那些微妙而迅疾的时刻

■ 黄昱宁